

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2023 年第二季度资产管理报告

报告期:2023 年 04 月 01 日—2023 年 06 月 30 日

资产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1 管理人履职报告

本报告依据《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计划运作管理规定》、《证券期货经营机构私募资产管理业务管理办法》及其他有关规定制作。

本报告由本资产管理计划管理人编制，管理人保证本报告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

本资产管理计划托管人复核了本报告中的财务指标、净值表现和投资组合报告等内容。本报告相关财务资料未经审计。

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资产管理计划资产，但不保证资产管理计划一定盈利。资产管理计划的过往业绩并不代表其未来表现。报告期间，委托资产未发生任何挪用或损害管理财产、受益人利益的情形，符合本资产管理计划合同及有关监管规定。

投资有风险，投资者在做出投资决策前应仔细阅读本资产管理计划相关信息。

本报告中的内容由管理人负责解释。

§ 2 产品概况

资产管理计划名称	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
备案编码	SXU435
成立日	2022 年 12 月 02 日
成立规模	30,000,213.89 元
报告期内参与份额	41,252,997.46 份
报告期内退出份额（含份额扣减）	27,000,213.89 份
报告期末份额总额	44,252,997.46 份
资产管理人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资产托管人	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 3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表现

3.1 报告期内本计划业绩表现

截止到 2023 年 06 月 30 日，资产管理计划资产净值为 45927276.2 元，单位净值为 1.0378 元，累计单位净值 1.0628 元。

3.2 投资经理简介

管理人指定本集合计划的投资经理为：胡燕杰、姚红艳。投资经理简介如下：

胡燕杰，上海交通大学工商管理硕士，不存在兼职情况。6 年以上固定收益投资交易经验，

历任联讯证券交易员、平安信托投资经理、东海基金投资经理等职。管理账户规模超百亿，对各层级城投发债主体有较为详尽的研究。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姚红艳，上海财经大学经济学硕士，厦门大学经济学学士。9 年固定收益投资研究交易经验，曾任职于太平资产管理有限公司，中银国际证券资产管理部，历任交易员、交易主管、投资主办，对固定收益各类型产品均有较丰富的投资运作经验，对宏观经济、货币政策、债券利差等均有较为深入的研究。

以上投资经理均不存在兼职情况，具备基金从业资格并在中国证券投资基金业协会完成注册，最近三年未被监管机构采取重大行政监管措施、行政处罚。

3.3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工作报告

3.3.1 报告期内本计划投资策略和运作分析

二季度，资金面方面，5 月央行对其他存款性公司债权大幅回落，叠加现金回流规模不及预期，超储率降至 1%。在超储率偏低的状态下，5 月银行净融出仍维持高位，在税期、跨月等特殊时点都未发生显著调整，资金面处于稳定宽松的状态。6 月 MLF 延续小幅超额续作，但净投放逆回购过万亿，跨季资金面仍较为宽松，跨季价格略有回升；信用债方面，二季度一级发行热度回暖，发行总规模环比增加 3%，同比增加 14%，但受同期到期规模大幅增长影响最终净融入仅 1340 亿元。城投债发行节奏放缓，二季度净融入 3831 亿元，环比缩减 34%但略强于去年同期，发行利率环比走低，分省份看融资结构冷热不均，弱资质区域负债滚续依然不畅。二季度信用债收益率继续修复，6 月中旬下行探底后缓慢回升，各等级和期限的信用债基本下修到位。信用债利差整体被动走阔，期限利差总体呈现“V”形走势并最终普遍走阔，等级利差呈现一定分化，但波动幅度均有限，1 年期各等级利差分位数均已降至 10%左右。二季度城投利差走阔及收窄的省份大致各占一半，4 月除云南省外各省份城投利差全面收窄，5 月和 6 月各省利差走势分化。二季度新增一家实质违约主体，为房企上海世茂；城投非标风险方面，二季度发债城投作为融资方/担保人的非标风险事件新增 45 起，环比一季度频率明显上升；此外涉及商票风险的城投数量也有抬升趋势，贵州、云南等地发生频次较高；评级下调方面，二季度共有 29 家发行人境内评级/展望被下调，其中包含 21 家城投，贵州省的评级负面调整主体最多达 15 家，此外还有 8 家城投及 1 家产业控股主体海外评级/展望被下调。

申港证券梓金 1 号本季度仍立足于信用债投资，期限以中等久期的城投债为主，通过适当放大杠杆，赚取套息收益，并择机参与波段交易。

3.3.2 本计划未来投资展望

展望三季度，资金面方面，当前央行并未放弃资金利率围绕政策利率波动的目标，叠加非银机构杠杆在较高水平，资金面可能难以进入自发性宽松的状态。但央行二季度货币政策例会再度重提加大逆周期调节力度，大概率仍将对资金面进行呵护，后续降准降息的可能性仍然存在，预计三季度仍然会有一次降准，将对后续中长期流动性有所补充，银行净融出仍能维持在偏高位置。因此，

7月资金面的状态可能类似4月，尽管DR007的均值可能仍然将维持在1.9%附近，但在银行融出规模偏高之下隔夜利率仍有望维持相对偏低的状态，流动性整体仍有望维持宽松状态；地产债方面，受年中季末冲量影响，6月一般为季节性销售高峰，但截至目前，30大中城市6月销售情况不容乐观，日均销量不及去年同期的一半，二季度楼市转弱局面已基本确定。在当前销售端未出现明显修复的情况下，融资能力对房企现金流的影响仍至关重要，民营房企的流动性压力仍维持高位，其中大中型民营房企对市场信心和行业回暖会带来较大影响，其信用风险的演变需重点关注；城投债方面，下半年整体的信用风险是可控的，因而，短久期下沉策略仍然适用。区域上，山东年初至今省政府对债务问题愈加重视，可以进一步关注，但短期仍可能面临估值风险；湖南受房地产下行影响更小，且区域债务管理尚可，可以进一步关注。

对于后市，申港证券梓金1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信用债投资思路不变，继续维持中等久期的信用债作为主要持仓，账户仍将维持一定杠杆操作，以获取套息收益，同时适当参与波段交易。

§ 4 资产管理计划投资组合报告

4.1 报告期末本计划资产组合情况

项目名称	项目市值（元）	占总资产比例
银行存款	581,536.09	1.11%
清算备付金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股票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	51,925,327.14	98.89%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债券投资_资产支持证券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基金投资	-	-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其他投资	-	-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	-
其他资产	66.41	0.00%
合计	52,506,929.64	100.00%

注：本报告中因四舍五入原因，投资组合报告中市值占总资产比例的分项之和与合计可能存在尾差。

4.2 报告期末市值占集合计划资产净值前五名证券明细

证券代码	证券名称	数量	市值（元）	市值占净值
1524002	15 银川大桥项目 NPB	100,000	10,030,000.00	21.84%

102380973	23 邹城城资 MTN002	100,000	9,935,000.00	21.63%
012283578	22 巴中国资 SCP002	60,000	5,985,600.00	13.03%
177398	20 弥工 01	60,000	5,969,400.00	13.00%
012380940	23 曲文投 SCP002	50,000	4,929,000.00	10.73%

4.3 报告期末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情况

4.3.1 本计划股指/国债期货投资目的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不涉及股指/国债期货投资。

4.3.2 总体风险情况

无

§ 5 费用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和支付方式

5.1 管理费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本集合计划的管理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6%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6\%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管理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管理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第五个工作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不可抗力或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原因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自动顺延。

管理人收款账户信息：

户名：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001309919024211005

开户行：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自贸试验区分行

5.2 托管费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本集合计划的托管费按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的0.01%年费率计提，计算方法如下：

$$H = E \times 0.01\% \div \text{当年实际天数}$$

H 为每日应计提的托管费

E 为前一日集合计划资产净值

托管费每日计提，按月支付，由托管人根据与管理人核对一致的财务数据，在月初第五个工作日、按照指定的账户路径进行资金支付，管理人无需再出具资金划拨指令。费用自动扣划后，管理人应进行核对，如发现数据不符，及时联系托管人协商解决。若遇不可抗力或法定节假日、休息日等原因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支付日期自动顺延。

托管人收款账户信息：

开户名称：资产托管费待划转

开户行：宁波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账号：11070126102000013

支付行号：313332082914

5.3 资产管理人业绩报酬的计提基准、计提方式及支付方式

1、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及提取频率

(1) 本集合计划将在两种情况下计提业绩报酬：

①是投资者申请退出（含临时开放期的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提取；②收益分配时；

(2) 按份额持有人每笔参与份额分别计提业绩报酬；

(3) 当投资者申请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清算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退出或清算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时，业绩报酬从投资者收益分配金额中扣除，收益分配金额应当覆盖业绩报酬；

(4) 份额持有人退出或本集合计划终止时，业绩报酬对应按照份额持有人退出份额和本集合计划终止时持有份额计算。如退出份额为某一笔持仓份额的一部分，则该退出份额单独核算业绩报酬，而该笔剩余份额不受影响；

(5) 业绩报酬提取应当与集合计划的存续期限、收益分配和投资运作特征相匹配，从收益分配金额中提取业绩报酬的频率不得超过每 6 个月一次。因投资者退出集合计划时，管理人按照资产管理合同的约定提取业绩报酬的，不受前述提取频率的限制。

2、业绩报酬的计算方法及计提比例

在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管理人计算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若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不存在，则初始募集期认购的以本集合计划成立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以及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存续期申购的以参与申请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以参与确认日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红利再投资参与的以红利再投日前一日为基准日，以红利再投日为上一确认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年化收益率 R ，若年化收益率 R 小于或等于 r ，则管理人不提取业绩报酬；若年化收益率 R 大于 r ，则管理人对超出部分按 60% 的比例累进提取业绩报酬，于支付日由管理人出具划款指令给托管人，由托管人根据划款指令支付。

年化收益率的计算公式如下：

$$R = (P1^* - P0^*) / P0^* D$$

R 为年化收益率； $P1^*$ 为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P0^*$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单位累计净值； $P0$ 为上一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单位净值； D 为上一个发生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的年限。

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公式如下：

收益率 (R) \leq r 时，计提比例为 0，业绩报酬 (I) 为 0；

收益率 (R) $>$ r 时，计提比例为 60%，业绩报酬 (I) 为 $I = [(R - r) \times 60\%] \times A \times D$

其中：

- (1) I 为管理人应提的业绩报酬；
- (2) A 为对应份额在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日的资产净值总额；
- (3) D 为上一个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到本次业绩报酬计提确认日的年限；
- (4) r 为管理人业绩报酬计提的计提基准，约定为【6%】。

管理人有权根据市场情况不定期调整业绩报酬计提的计提基准，但调整频率必须和本集合计划开放期匹配，调整周期不能短于两次开放期的间隔时间。管理人将提前 3 个交易日以在管理人网站公告的形式告知相关调整。管理人以在管理人网站 (www.shgsec.com) 公告或投资者认可的其他形式告知前述调整事项即视为履行了告知义务。

因业绩报酬计算涉及注册登记数据，业绩报酬的计算工作由管理人完成。

3、业绩报酬支付

由管理人向托管人发送业绩报酬划付指令，托管人据此计提应付的管理人业绩报酬，于收到划付指令后在 5 个工作日内从集合计划资产中将计提的业绩报酬一次性支付给管理人。若遇法定节假日、休息日或不可抗力致使无法按时支付的，顺延至最近可支付日支付。

4、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确定依据及说明

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变化，可能对投资者的利益产生不利影响。已持有本集合计划份额的投资者，如不接受调整后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的，有权并应当根据资产管理合同约定在开放期办理退出集合计划份额；在开放期后投资者继续持有任何本集合计划份额的，视为对调整后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无异议。

本集合计划设置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主要是管理人基于集合计划的投资组合，并考虑管理成本、合理利润等相关费用后确定。管理人承诺以诚实守信、审慎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集合计划资产，但不保证本集合计划资产本金不受损失，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集合计划的业绩报酬计提基准仅为本集合计划管理人提取业绩报酬的标准，不构成管理人、托管人和销售机构保证信托财产本金不受损失或取得最低收益的承诺。

§ 6 投资收益分配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管理计划于 2023 年 06 月 02 日进行收益分配，本次收益分配 750,005.35 元，本次收益分配金额为 0.25 元/10 份额。

§ 7 运用杠杆情况

本报告期内，本资产管理计划的杠杆使用范围为 100%-140%，本报告期末，本资产管理计划总资产占计划资产净值的比例为 114.33%。

§ 8 投资经理变更、关联交易等涉及投资者权益的重大事项

本报告期内，本集合计划于 2023 年 5 月 26 日发生合同变更，具体变更涉及认购份额的计算方式、估值方法、业绩报酬的计提原则及提取频率、关联交易以及收益分配等相关条款约定，详情请见官网公示。

§ 9 关联方参与情况

本报告期末，董事、监事、从业人员及其配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或其他关联方共持有份额为 2824337.7400 份，合计金额为 2931097.6900 元。

§ 10 信息披露的查阅方式

10.1 备查文件

- 1、《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资产管理合同》；
- 2、《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产品说明书》；
- 3、《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托管协议》；
- 4、《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风险揭示书》；
- 5、报告期内申港证券梓金 1 号集合资产管理计划在指定网站上披露的各项公告；
- 6、中国证监会要求的其他文件。

10.2 查询方式

网址：<http://www.shgsec.com>

信息披露电话：021-80229999

投资者对本报告书如有任何疑问，可咨询管理人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申港证券股份有限公司